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INVESTMENT FINANCE GROUP LIMITED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起出現下列變動：

1. 葛明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2. 應付其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酬金更改為240,000港元。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葛明先生(「葛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起生效。

葛先生，65歲，為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高級會計師。葛先生亦獲中國財政部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及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之海外會員。葛先生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二年期間於中國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修讀會計學碩士課程並於一九八二年畢業。葛先生擁有逾31年之審計及顧問服務行業經驗並協助多間中國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葛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先生曾為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及自二零一四年八月起退任其職位。葛先生亦曾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

一三年二月期間擔任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葛先生由二零一四年起至今一直擔任中國信貸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兩(2)年，並須於應屆股東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應付葛先生之年度酬金為240,000港元，可每年作出調整，有關調整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在獲得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後參考本公司及葛先生之表現而釐定。

於本公佈日期，葛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權益。葛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葛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之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涉及上述委任之進一步資料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葛先生加入董事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變動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起，應付其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年度酬金由180,000港元更改為240,000港元。

承董事會命
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魏家福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張軍女士、魏家福先生、黃勝藍先生、程文先生及黃光森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艾秉禮先生、黃天祐先生、葛明先生及何振琮先生。